

現招標承投為司法機構提供清潔服務，合約為期 24 個月，由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三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招標編號	項目	截標日期
JUD/Q21/2014	提供清潔服務予 <i>A 組</i> 終審法院大樓 吳臣道 8 號 高等法院大樓 九龍城法院大樓 觀塘法院大樓 勞資審裁處大樓 土地審裁處大樓 西九龍法院大樓 <i>B 組</i> 粉嶺法院大樓 沙田法院大樓 荃灣法院大樓 屯門法院大樓	31.10.2014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份）及「中央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上述截標日期中午 12 時（香港時間）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地下的「政府總部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如在截標當日上午 9 時（香港時間）至中午 12 時（香港時間）期間，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生效，截標時間將會延至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熱帶氣旋警告訊號除下後的首个工作日（不包括星期六）中午 12 時（香港時間）。

投標表格可於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低座 4 樓司法機構物料供應組辦公室索取（電話號碼：2867 4863，傳真號碼：2537 6203）。

是次招標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和不會涉及電子拍賣。本公告亦作為《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下所規定的摘要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的合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互聯網網址 http://www.gld.gov.hk/chi/services_2_c.htm。

2014 年 9 月 19 日

司法機構政務長劉嫻華